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南通市垃圾处理中心的南通市垃圾处理中心填埋场封场完善区防渗层完整性检测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南通市垃圾处理中心填埋场封场完善区防渗层完整性检测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江苏丰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1人，营业收入为162.53万元，资产总额为136.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江苏丰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日期：2025年10月8日

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2024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中“其他未列明行业”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